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根据其1980年5月2日第1980/29号决议, 决定将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埃勒斯男爵夫人编写并经小组委员会修正的关于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的宣言草案案文,<sup>86</sup>连同会员国按照理事会1979年5月10日第1979/36号决定对案文提出的意见,<sup>87</sup>一并递送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并建议大会考虑通过一项关于该问题的宣言,

又回顾其1980年12月15日第35/199号和1981年12月16日第36/165号决议, 其中决定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 以完成拟订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宣言草案,

审议了工作组的报告,<sup>88</sup>

1. 注意到工作组的报告, 并且注意到该工作组虽已作了有用的工作, 但由于时间不够还不能完成其任务;

2. 请秘书长将第三十五、<sup>89</sup>三十六<sup>90</sup>和三十七<sup>90</sup>届会议所设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的报告转送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主管机关和有关的国际组织, 请它们于1983年6月30日以前, 补充它们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79年5月10日第1979/36号决议提出的意见, 或根据上述报告提出新的意见;

3. 决定在其第三十八届会议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 以完成拟订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宣言草案;

4. 希望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通过关于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的宣言草案。

1982年12月17日

第110次全体会议

## 37/170. 改善所有移民工人的境况并确保其人权和尊严的措施

大会,

<sup>86</sup> E/CN.4/1336.

<sup>87</sup> E/CN.4/1354 和 Add.1 - 6.

<sup>88</sup> A/C.3/37/8.

<sup>89</sup> A/C.3/35/14 和 Corr.1.

<sup>90</sup> A/C.3/36/11.

重申有关国际保护人权问题的各项基本文书特别是《世界人权宣言》、<sup>91</sup>关于人权的各项国际公约、<sup>92</sup>《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sup>93</sup>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sup>94</sup>所揭示的原则和标准具有永恒的正确性,

考虑到在国际劳工组织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范围内所确立的原则和标准, 以及联合国其他专门机构和各个机关所进行的有关移民工人及其家属的工作的重要性,

重申虽然有了一批已经确立的原则和标准, 但仍需要进一步努力改善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属的境况并确保其人权和尊严,

回顾其1979年12月17日第34/172号决议, 其中决定设立一个向所有会员国开放的工作组, 负责拟订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属权利的国际公约,

又回顾其1980年12月15日第35/198号和1981年12月16日第36/160号决议, 其中延长了起草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属权利国际公约工作组的任务期限, 并请其继续工作,

审查了工作组1982年5月10日至21日第二届闭会期间会议所作的进展,

又审查了大会本届会议期间工作组的报告,<sup>95</sup>

1. 注意到起草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属权利国际公约工作组的报告; 对工作组完成其任务到目前为止所作的重大进展表示满意;

2. 决定工作组应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第一届常会之后立即在纽约再举行一次为期两周的闭会期间会议, 以便尽快完成任务;

3. 请秘书长把工作组的报告转送各国政府, 使工作组的成员可在1983年春季举行的闭会期间会议中继续工作, 并转递该次会议的成果供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

<sup>91</sup> 第217A(III)号决议。

<sup>92</sup> 第2200A(XXI)号决议, 附件。

<sup>93</sup> 第2106A(XX)号决议, 附件。

<sup>94</sup> 第34/180号决议, 附件。

<sup>95</sup> 见 A/C.3/37/7 和 Corr.1 和 2。

4. 又请秘书长将上述文件转递联合国系统各主管机构和各有关国际组织参考, 使它们能同工作组继续合作;

5. 决定工作组应在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期间, 最好在刚开始时开会, 以便继续并且可能时完成拟订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属权利的国际公约的工作。

1982年12月17日  
第110次全体会议

### 37/171. 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

大会,

回顾其关于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的1979年12月17日第34/171号决议和1980年12月15日第35/197号决议, 以及1981年12月16日第36/154号决议, 其中请秘书长安排于1982年在科伦坡举行一次讨论会, 审议在亚洲地区增进和保护人权的适当安排, 并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审议了于1982年6月21日至7月2日在科伦坡举行的关于亚洲地区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地方和区域安排的讨论会的报告,<sup>96</sup>

1. 对于斯里兰卡政府担任关于亚洲地区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地方和区域安排的讨论会的东道国, 并提供非常良好的设施表示深为感谢;

2. 注意到讨论会的报告及其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结论和建议;<sup>97</sup>

3. 请秘书长将讨论会的报告转送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成员国, 请它们对报告作出评论, 并将讨论会的报告连同收到的评论一并提交人权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备供审议, 并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4. 决定在其第三十九届会议继续审议这个问题。

1982年12月17日  
第110次全体会议

<sup>96</sup> A/37/422, 附件。

<sup>97</sup> 同上, 第四章。

### 37/172. 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

大会,

回顾其关于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的1977年12月16日第32/127号、1978年12月20日第33/167号、1979年12月17日第34/171号、1980年12月15日第35/197号和1981年12月16日第36/154号决议,

注意到非洲、美洲、阿拉伯和欧洲区域现有的区域安排以及英联邦目前正在进行的开展人权领域的活动的努力,

喜见亚洲区域最近为了审议增进和保护人权的适当安排而产生的发展,

注意到联合国和各区域政府间组织交换关于增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情况和资料,

1. 满意地注意到区域一级在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区域政府间组织赞助下取得的增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进展;

2. 赞扬非洲统一组织不断努力提倡对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保证和标准的尊重, 并且关切地注意到《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sup>98</sup>以及促其及早实施的努力;

3. 请秘书长汇编和增订他关于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的现况报告, 其中要审查联合国与各区域机关和组织之间交换增进和保护人权的经验和资料的情形以及发展这种交换的方法和手段, 并向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2年12月17日  
第110次全体会议

### 37/173. 苏丹境内难民情况

大会,

回顾其关于苏丹境内难民情况的1980年12月15

<sup>98</sup> 见美国国际法协会《国际法资料》, 第二十一卷, 第1号, 1982年1月, 原文第59页。